



香港海關  
Customs and Excise Department

DPSB/SR/2024/07  
2024年2月23日

通函

致貴金屬及寶石交易商的通函  
打擊洗錢/恐怖分子資金籌集

《2024年〈聯合國制裁（海地）規例〉（修訂）規例》

《2024年〈聯合國制裁（海地）規例〉（修訂）規例》（“《海地修訂規例》修訂規例”）已根據《聯合國制裁條例》（第 537 章）訂立，並於 2024 年 2 月 23 日在憲報刊登（2024 年第 24 號法律公告），即時生效。

《海地修訂規例》修訂《聯合國制裁（海地）規例》，以落實聯合國安全理事會第2700號決議中有關對海地實施制裁的決定。有關修訂延長旅行禁令、財政制裁及軍火禁運、修訂軍火禁運的涵蓋範圍，以及反映軍火禁運的最新豁免安排。

上述的規例可於政府網站查閱，網址為：

<https://www.gld.gov.hk/egazette/pdf/20242808/cs22024280824.pdf>。

貴金屬及寶石交易商應遵從根據《聯合國制裁條例》制訂的規例。B 類註冊人更應參閱《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指引（從事貴金屬及寶石交易的 B 類註冊人適用）》第 6 及 7 章，當中載有 B 類註冊人應採取的適當措施，以確保合乎相關要求。

如有任何疑問，請致電 3580 1483 與本科聯絡。

香港海關  
貴金屬及寶石交易商監理科